

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大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8

##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开设超募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35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

#### 一、开设超募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2025 年 12 月 8 日，因超募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公司在原募集资金专户项下开设了超募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用于购买大额存单，具体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	账号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虹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7790496947900010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专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超募资金现金管理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超募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现金管理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该账户。

## **二、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管理层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2、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3、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8日